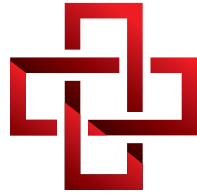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Renji Medical Group Ltd
中國仁濟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8)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及調整可換股證券

本公司欣然宣佈，配售事項之先決條件已告達成，配售事項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完成，並成功以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362,853,795股配售股份。

茲提述(i)本公司就配售事項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之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十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修訂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述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之先決條件已告達成，配售事項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完成。配售代理以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362,853,795股配售股份，據配售代理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確信，該等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此外，配售代理亦確認，概無承配人因配售事項而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362,853,795股配售股份相當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6.67%。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配售佣金、專業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港幣117,500,000元，擬用於為本集團的投資機會、一般營運資金及削減債務，以及本集團之投資及資產管理業務提供資金。

對本公司之股權架構之影響

下表列示緊接及緊隨配售事項完成之前及之後之本公司股權架構：

	緊接完成配售前		緊隨完成配售後	
	股數	概約	股數	概約
股東				
董事	101,250,000	5.58%	101,250,000	4.65%
Hydra Capital SPC (代表SP#2)	236,854,426	13.06%	236,854,426	10.88%
Hydra Capital SPC (代表SP#3)	191,280,655	10.54%	191,280,655	8.79%
DRL Capital	<u>45,573,770</u>	<u>2.51%</u>	<u>45,573,770</u>	<u>2.09%</u>
	574,958,851	31.69%	574,958,851	26.41%
承配人	—	—	362,853,795	16.67%
本公司其他股東	<u>1,239,310,126</u>	<u>68.31%</u>	<u>1,239,310,126</u>	<u>56.92%</u>
	<u>1,814,268,977</u>	<u>100.00%</u>	<u>2,177,122,772</u>	<u>100.00%</u>

調整本公司可換股證券

於本公告日期，有(i)83,903,045份本公司非上市認股權證（「認股權證」），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認購最多83,903,045股新股份；及(ii)本金總額港幣2,000,000元之未行使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轉換為最多3,120,612股新股份。

於根據修訂契據及配售事項按經調整換股價發行換股股份後，須作出調整，致使：(i)未行使認股權證之認購價將由港幣0.8045元調整為港幣0.5928元，而未行使認股權證可以認購的新股份數目則將由83,903,045股調整為113,866,396股股份；及(ii)未行使可換股票據之換股價將由港幣0.6409元調整為港幣0.4653元，而可換股票據可以轉換的股份數目則將由3,120,612股調整為4,298,302股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中國仁濟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嘉忠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嘉忠先生、張衛軍先生及王建國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貽平先生、胡雪珍女士、林振豪先生及吳燕女士。